

证券代码：874477

证券简称：航特装备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湖北航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湖北航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北证监局”）报送了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并于2024年2月21日完成辅导备案，公司自此进入辅导期，辅导机构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

辅导期间，长江保荐、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对公司开展辅导工作，辅导期工作按辅导计划顺利进行，参与辅导工作的各方均能够按照要求履行各自应尽的义务，公司积极参与、配合辅导工作，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

根据湖北证监局相关要求，长江保荐于2025年1月7日向湖北证监局报送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航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说明了辅导期工作进展情况。

二、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

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2年度和2023年度财务数据，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4,752.93万元、6,392.79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27%、8.95%，符合《上市规则》第2.1.3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2.1.4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挂牌尚不满12个月，公司须在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时连续挂牌满12个月。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航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湖北航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